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优质10篇)

安全标语的宣传可以让人们在潜移默化中养成安全的好习惯。在户外活动中，我们应该注意哪些安全问题？这里收集了一些经典的安全标语，希望能为大家的安全意识提供一些启示。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一

《平凡的世界》中的爱情，对于无关风月的我实在没有大多感悟。直到今晚抓紧时间刷完孙田二人的感情线后，竟发现自己对爱情的认识有了极大转变：

常说完美的爱情故事都以“画上圆满的句号结尾，但路遥的这部作品，皇甫同学用了一个生动的比喻——画上一个省略号，我最初并不满意这个结局，但真正读到孙少平不甘心田晓霞的牺牲，一如既往地约定地点“见面时，真有一些感动。某种意义上，这未必不是完美结局。若林黛玉葬花之辞：“若未锦囊收艳骨，一抔净土掩风流。作者也不想这段理想的情感沾凡尘之事。从始至终，两人的情感就是纯粹的爱情。

其实孙田二人的结局可以说是最有味道的：纵观全书，所有人的爱情都因现实不圆满。把孙氏兄弟的感情线相比。简直是一组鲜明的对照：男女双方差距相同，但收获了不同的结果。我的眼中，爱情也有三个层次：付出，负责，改变。少安与润叶属于第二层，少平与晓霞却已达到改变一层，跨越地位，学历，家境，两人不断改变着自己，甚至达到“生者可死，死者可生”的“情之至”可惜，少安若可为润叶过上圆满的生活去寻一条可能更艰难的，却可成全二人的路也好。

爱情其实与万物无关，其中没有距离，没有伦理，没有生死。可以“恨不相逢未嫁时”，亦可“能以精诚至魂魄”，除去时间，爱情就是亘古不变的。

【《平凡的世界》名著读后感范文】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二

在放假期间，我读了路遥写的一篇长篇小说。这篇小说，主要讲述了在70年代一些平凡老百姓的生活故事。其中，孙少安和孙少平两兄弟故事为重点，他们两兄弟在生活中遭遇的种种不一样的事情，是贫穷，让两兄弟大城市里抬不起头。但后来经历了很多它们才成功主要故事。

这本书首先让我明白了，在70年代中，很多人都过着贫穷的生活。衣服穿不好也吃不饱很多正在长身体的青年都是吃不饱的，而书中的孙少平，在如此艰难的情况下，还在坚持读书，非常让我感动，也让我明白了，人从来都是不分高低贵贱的。一个人的才华是可以强胜过一切的。

这本书也让我明白了，要敢于去闯，因为孙少平家里贫穷他无法再继续上学，但他拒绝了在家里干活，我是去城市打工，找到工作后，每天只有几块钱，但是孙少平从来没有喊过累。他也并没有放弃，而是去看最苦最累的活。但在那种情况下，孙少平还一直坚持读书。我被深深的震撼到了他的那种精神和意志，这就是我们所要学习的，不放弃，不弃馁，坚持到最后的精神。

这本书也告诉我一个大道理，永远不要放弃，在书中孙少安创办的. 砖厂因为烧砖师傅的失误孙少安的砖厂破产了，但孙少安并没有放弃，而是另寻办法让砖厂重新建立，最后孙少安又成功建立砖厂。在这其中，孙少安经历了很多，也明白了很多，才成功的。

这本书的写作背景，是在七八十年代社会落魄的时候，当时每一个人都对知识非常渴望，都非常想去读书，但由于家里的经济情况，很多人都不得不放弃读书。而去帮家里干活，所以，这让我明白了，我应该珍惜现在的读书生活，不要白

白浪费，因为只有读书，才能拼搏才能去闯荡社会，所以，我应该明白我如今的生活是非常富裕的，所以我应该好好珍惜，好好的努力学习，不辜负老师和父母对我的期望。

这本书告诉了我很多道理，让我感触最深的就是孙少平经历，从书中可以看到，孙少平一有空就会去读书，他也被书中的主人公给震撼到了。他也非常希望像书中的主人公学习。我认为，我也要像孙少平的精神学习。有空就要读书，不管生活再苦再累，永远都不能忘记读书，不管自己在何时何地，也要去读书，这是孙少平给我的感触。

书中的孙少安，也给了我很多感触，孙少安是家里的主要经济来源，妹妹的学费，和很多东西都要他来支撑，但他也从来没有抱怨过。而是拼命的赚钱，为了这个家，他付出了很多的心血。

读了《平凡的世界》这本书，让我感受到了人的朴实，善良友善，也让我明白和收获到了很多学问。

名著《平凡的世界》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三

这本书啊，真的是像很多人推荐的一样，是一本非常好的书，一共分三部，每部是422页，我大概算了一下，按每页一分钟的速度来看，应该花费了将近21个小时看完。在看完这本书的前一天，我们学校不幸的发生了跳楼事件，我觉得如果他能在生前看完了平凡的世界这本书的话肯定就不会那么轻生了，对待感情的态度也会发生变化的，首先表示一下对这位学长的哀悼。

读这本书的时候总有一些切身的体会，总觉得他们之中的人物好像特别的像我的家庭一样，因为听我的叔叔，姑姑，爸爸说过很多家里面的事儿，感觉挺多的人物都能够一一的对应起来。

这真的是一本好书，推荐一下，读这本书的时候开怀的笑过，也动情的哭了，并不是说这里面的情节有多么的有趣或者多么的伤感，更多的是一个人生的一种记录，因为人的一生不就是充满了快乐与悲伤吗，正是因为这样，所以读这本书的时候就会有許多复杂的感情被这本书牵着走，在读这本书的过程中有好几次都忘记了吃饭，去厕所的时候忘记了带纸（在此要感谢一下我的舍友啊，没有他们我可能……）真的很好，适合我们这个年龄段的人读一读，太小的话读不懂，太老的话读没什么具体的意义，我觉得。以下我将具体根据书中的人物写一些自己的感受。

孙玉厚

不想从主人公孙少平和孙少安说起，因为孙玉厚是他们的爸爸，我觉得应该说说他，他是一个世世代代的农民，有着农民该有的品质，厚道，踏实，还有就是眼界有点窄，但是他还有这一条，就是目标明确，肯吃苦，肯为自己的目标付出一切，他认为只要是为了自己的目标做什么都是值得的，他不指望自己今生一世享什么福，而完全是为了自己的几个子

女。只要儿女们能活得好一些，他受罪一辈子也心甘情愿。他是个没本事的农民，不可能让孩子们在这世界上生活得更体面。他只是拼老命挣扎，让后人象一般庄稼人那样不缺吃少穿就心满意足了。就是他有着这样的一个目标，又从始至终的一直为了这个目标在努力这，这些精神才从骨子里面影响着他的后人少平，少安，兰花，兰香，使他们也有着为自己的梦想而奋斗终生的劲头，虽然孙玉厚老没有什么特别的话语，但是他时时刻刻都在用实际行动来教育着子女。可以说，没有孙玉厚的影响，也就没有孙少平，孙少安，兰香日后进步的生命。

孙少安

少安从小便跟着父亲上山，担负起了家庭的重担，6岁开始干农活，13岁辍学帮助父亲支撑起风雨飘摇的家，18岁凭借着“精明强悍和可怕的吃苦精神”被推选为生产队长，成为双水村的能人。正是在他的庇护下，弟弟和妹妹才得以完成学业，姐姐一家尚能够勉强度日。而弟弟孙少平之所以敢放心到外面闯世事，前提也是有哥哥在，他的后方就平安无事。孙少安不仅要同与生俱来的贫苦搏斗，还要处处提防来自村书记田福堂的算计，出于对孙少安才干和威望的嫉妒以及“骚情”其女田润叶的不满，田福堂多次利用“阶级斗争”陷孙少安于困境。孙少安就是在这样来自家庭和政治的“双重压力”下顽强抗争，负重前行，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

除了不屈服于命运外，孙少安品行中的“仁”、“恕”也是书中表现的重点。无论家庭多么“烂包”，他从未显露出对家庭的厌恶和嫌弃，他对全家老少所表现出来的责任感令人起敬，而难能可贵的是，他能将对家庭之爱扩展到对全村村民的爱，这是超出农民狭隘门户观念的。从担当一队之长到后来招揽村民到自己的砖厂上工，以及慷慨捐资助学可以看到这一点。而他对自己初次创业失败村民对他的“背叛”更表现出令人敬佩的胸襟，在二次创业成功后仍不计前嫌地帮

扶他们，孙少安是作者极力塑造的“仁者”的典型。

尽管只有高小文化，孙少安凭借生活的历练和聪慧的天资，使他对社会有着超出一般农民境界的独到理解。例如他初次见到田福军时一番让“农民撒手干想干的事，上面不要老指手画脚”的言论，其实质就是解放农村生产力；还有他在末期搞的“生产承包责任制”，其内容已同改革开放后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相差无几。

孙少安的恋情我觉得是幸运的也是不幸运的，幸运的是他遇到了贺秀莲，一个真真正正为他不辞辛苦，样样事情都支持他、帮助他的人。使他在事业上有了一个最最得力的助手，在感情上的到了男人应该得到的满足，虽然少安有的时候会触景生情，想起以前同润叶的一些事情，但那些都已经无关紧要了，都是过去的事情了，他不过也只是想想罢了，他深爱的或者说是他在内心里必须爱的就是贺秀莲。说他不幸，是因为他失去了一次真正恋爱的机会，也许如果当初他和润叶走到一起了的话，并不会像他想象中的那样，许多人会指手画脚，或者一些其它的世俗观念，这些都只是他自己想的，事实中也许并不存在，这也是他不勇敢的地方，但我们可以原谅他，他的思想境界还没有冲出世俗的束缚，我们又何必去强求他呢。我觉得没有标准去评判他在感情上做的决定的对于错，他抛弃了润叶，或者说他不愿意毁了润叶，其实际上是真真正正的毁了润叶，使润叶在自己心理的阴影下生活了那么多年，他孙少安是应该负一定的责任的，至少孙少安应该及时的抚慰润叶，不能做完了事情就自顾自了。也许最后贺秀莲的死对他便是一个惩罚吧。

孙少安在事业上的发展可谓是一帆风顺，虽然期间有一场不小的变故，但是最后还是赶上了好的时机和好人，帮助他从困境中走了出来，这一切可以说是少安的成功，因为一个只有高小学学历的人，能够做到这点已经是很不容易了，他勤劳，他勇敢，他仁爱，虽然在感情的处理上我不敢苟同，其它的一切我认为都可以作为我们的榜样，作为一个男人的榜

样。

他做的事非常的像我的叔叔，我们那里叫老叔，他就是一个很早就担负起全家担子的人，虽然他不是家里最大的那个，他做买卖、务农，辛辛苦苦的供我的爸爸也就是他的二哥外出学医，供我的大姑外出学厨师，供我的老姑上大学，一直供，一直那么供着。我的老婶也是相当的贤惠，如果他做这一切没有她的支持的话，我想也不会做着那么顺利。他在我们的整个的大家庭里扮演的就是弟弟爸爸的角色，没有他也就没有我们一家人的现在。

孙少平

这个人物的内心从未平静。生活在偏远山村，渴望知识，注重精神，希望在外面的天地证明自己。一个20出头的少年，能够走出农村，向命运挑战，试图用自己的双手和头脑来改变和把握自己的命运。并能够不悲不叹，直面现实，脚踏实地，真诚待人。这样的人永远值得我们尊重，哪怕被生活击打的遍体鳞伤，我们也应把他当英雄崇尚。但这样的人，在春天受伤，在夏天一定会好。没有文凭，没有漂亮衣裳，没有一切软硬件包装，经受生活的洗礼，在现实中感悟生命的意义，坚强而自尊的活着，这就是生活的强者。

孙少平是位热血青年，纯朴而又倔强，举止中让人感到铁骨铮铮，眉宇间总显示出内心的坚毅。他热情助人、疾恶如仇，宁肯丢掉职业而挺身救出被工头欺侮的女工。他猛狮一样将工头击倒在地，然后又把受害的女工小翠送到车站，为她买好车票，细心叮咛。他作为一名矿工以忘我的劳动和高度的责任心而获得嘉奖，在成绩面前更加忠于职守，在突发事故中舍身抢救别人而身负重伤，尤其是女友田晓霞遇难后的一段故事，将少平的悲痛心情表现出来，更能表现出来他内心的那种强大！

《平凡的世界》中孙少平说的一句话，大意是我要做个平凡

的人，但绝不平庸“我现在认识到，我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应该按照普通人的条件正常地生活，而不要有太多的非分之想。当然，普通并不等于庸俗。我也许一辈子就是个普通人，但我要做一个不平庸的人。在许许多多平平常常的事情中，应该表现出不平凡的的看法和做法来，因为，在最平凡的事情中都可以显示出一个人人格的伟大！”这句平凡但不平庸成了多少人追求的东西，是的，我们很渺小，我们很平凡，但是我们可以做的不平庸，只要自己心中有一个理想，有一个自己奋斗的目标，努力并坚持的走下去，我们就不会是一个平庸的人，理想无大小，只要我们肯于去争取，肯于去奋斗和努力。

他有思想，同时又有些不切实际，算是一个理想主义者，也肯为自己理想的事情放手一拼，喜欢做一些很让自己敬重的人敬佩，同时又让很多人不理解的事情，以寻得自己的人生价值。可能看书比较多的人都这样吧。他的哥哥孙少安，也很努力，不过放到实际中应该比他成功，至少少安追求的东西比较实际一点。好像我有的时候就做一些不太实际的事情，这个不太好说，因为我认为自己做的挺实际的，我说孙少平做的一些事儿不实际，也仅仅是从世俗的眼光去看待，要是我遇到同样的事情我也会像少平那样做的。他是一个理想主义者，自从他掉进了知识的殿堂中便是，他不会拘泥于现实世界中的一些规则，他敢于放下农村他哥哥的邀请，一个人走向另一个陌生的世界，他敢于和田晓霞谈恋爱，虽然她是地委书记的女儿，他已经几乎没有了世俗的眼光，虽然有的时候他也否定自己，但是我们也是可以原谅他的。不是吗，因为毕竟他生活在这样的一个世界中。我想如果小说一直写到现在的话，他应该比他的哥哥更成功，因为他的思想境界已经达到了这样的一个高度，只是缺少某种机会罢了。

在爱情上，至于他和金秀的事情，我认为只是金秀的一厢情愿，少平只是把金秀当成妹妹罢了，他总不能在心底里接受一个妹妹一样的妻子，虽然金秀非常的优秀，但在少平心中他们俩是不可能的事情，为了金秀，也为了他自己他肯定不

会和金秀结合的。

劳动着是幸福的，无论在哪个时代。《平凡的世界》正白纸黑字的告诉我们这样的人生真谛。它响亮的提出，人，无论在什么位置，无论多么贫寒，只要一颗火热的心在，只要能热爱生活，上帝对他就是平等的。只有作一名劳动者，不把不幸当作负担，才能去做生活的主人，用自己真诚的心去体验，毕竟生命属于我们只有一次。这是一部用生命来写成的书。在亘古的大地与苍凉的宇宙间，有一种平凡的声音，荡气回肠。

孙少平的一生体现了平凡人生的辉煌意义，他从一名高中毕业生成为一名煤矿工人，其间经历了波澜壮阔的人生历程。贯穿他的思想的主线就是奋斗不息、坚韧不拔，无论面对何种挫折，他都能平静接受，对生活充满了希望。在高中学习期间，他每日吃饭时总是属于“黑非洲”那几个人，但他学习刻苦，心怀远大的理想。在高中毕业时同田晓霞的一次临别聚会上，他说他绝对不会变成那种什么“满嘴说的都是吃，肩膀上搭几个褡裢，在石圪节上瞅着买个便宜猪娃；为几根柴禾或者一颗鸡蛋和邻居打得头破血流，牙也不刷，书都扯着糊了粮囤……”，田晓霞虽是调侃之言，却的确说到了孙少平的心理深处，他惟恐他自己会被农村的那种传统的意识淹没，而决定离开家乡到社会上去独自奋斗。他坦然面对人生，将劳动看得高于一切，无论是当揽工汉还是当煤矿工人，他都是由于劳动而受到尊重也树立了他的信心。当他揽工为别人当小工背石头时，刚刚走出学校的他虽然背上伤痕累累却没有叫喊一声。当那些同他一起下煤矿的矿工去领工资，却连当月的生活费都不足用时，他真正地体会到了劳动的价值。同时他又具有现代意识，时时不忘学习，能文能武，也使他赢得了爱情，田晓霞不顾忌他的生活环境、工作事业方面与自己的巨大差异而深深地爱上了这个“掏煤的男人”。虽然他和田晓霞的爱情以悲剧结束了，但是他仍然能承受所有的一切。勇敢真诚地面对生活。孙少平在各种严酷环境中默默承受独自奋斗的经历正是这部作品的迷人魅力所在。

人的性格不是永恒不变的，是丰富多彩的，变化发展的。小说把他安排在老实巴交的贫苦农民家庭中长大，成员众多，有哥有妹，有老有幼，偌大一家子，一起活过这么多年来是因为勇于担当苦难的责任，学会了彼此照顾，为家人付出。也就从小熏陶了他的品质、性格。这样的家庭出一个能吃苦、能忍耐、对人真诚的人一点也不突兀，一点也不意外。因为环境炼就了他的性格，所以面对抛弃自己，偷了手帕的红梅他反而解救，显现出了早熟懂事。也正是这么多的苦难给他一种品质并渐化成为性格，一直秉持，发展着这一性格，带入生命的每一项活动中。也正是从这些活动中，一次次提高，坚定自己的做法，直至成为他的烙印。小说结尾写少平回大牙湾煤矿照顾那母子俩时，那是他主动的对自己的要求，我不觉得伟大，而恰恰是感动。当你不觉得是伟大而是感动时，他就是真实的，深入心中的。

忽略到我们内心真实的想法，我们到底想要什么，我们在内心程度上究竟想得到的是什么，如果我们认为能娶妻生子就是成功，那么我们大可以为了这个目标而奋斗，只要达到这个目标我们就是成功的，如果是另一个目标，只要是我们用我们的奋斗和努力达成了了目标，我们就是成功的，我们太在乎别人怎么看，其实我们应该更加侧重我们怎么看，自己怎么看，否则我们及时在物质上是一个富翁，我们在我们的精神世界中也永远是一个乞丐。

孙兰香

当她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非常的懂事儿，知道家里出了事跟大人们在一起也起不了什么作用，于是她去捡柴，去喂猪，单从这一点上就能看出她有着自己的思想，有着自己的思维方式，有着自己的办事风格，是一个非常独立的孩子。

作为孙少安、孙少平的妹妹她真的很像这一家子人，有着自己的想法，为家里的其他人着想，从小表现出的对数学的天赋让她最终走上了一条学术之路，她是一个默默付出的人。

孙兰花

这个人怎么说呢，典型的缺心眼，我觉得，就为了一个王满银，甘愿为自己的丈夫做任何事，甘愿忍受各种煎熬，即使丈夫背叛了她，她也还是跟他一起过，但最后的结果还行，她的付出最后还是得到了回报，王满银终于看清了自己，看清了这个平凡的世界，也意识到了他还是个男人，他回到了家乡，回到了自己妻子的怀抱。

一个勤勤恳恳的女人，一个意志坚定的女人，一个为了自己的爱，自己的一个选择甘愿面对生活的一切压力，我们不得不称赞一下这个女人，但我们更多的是同情，要问她做的这些值还是不值，我没法回答，我只能说那是她的选择，与别人无关，只要她觉得对，那就是值得的。

王满银

我觉得这个人会引起不少的争议，会觉得他是个不负责任的男人，但我觉得他是也是一个敢于闯荡的男人，不管社会怎么样的变化，他总有一颗放荡不羁的心，孙兰花也许就是喜欢他这一点吧，在我认识的人当中也有一个这样的人，他的骨子里也是那样的放荡不羁，不会因为一些世俗的观念，或者说是流行的思维而背叛自己的性格。

王满银真的有那么坏吗？我想不是的，他也想通过自己的努力为自己为家庭创造一些惊喜，只是他的方法不对罢了，我们看到的只是他不成功的一面，有多少人能看到他凄苦的生活背后也是有着一个坚强的信念呢，如果他没有什么信念我想他也不会每天受那么多的苦在外面闯荡，如果他没有一个信念，也许他也走上了偷到的道路了，最后他回到了家乡，我想是因为他也认识到了自己的能力并没有那么强大，他不能创造出一个广阔的天地供自己及他人享用，最后他才选择回到家乡，过一过安逸的生活。他没有那么坏。

孙玉亭

孙玉亭也是一个有思想的人，不是吗，他的思想就是革命思想，顽固的革命思想，及时自己的生活再烂包他也一直坚信着自己革命的思想，我觉得这是那个时代造成的产物，我们不能怪孙玉亭的思想太顽固，不能随时代的改变而改变，他是一个有着一定文化的人，但就是因为他的这个有文化才使他深深的觉得他所坚信的东西是正确的，他可以为革命事业奋斗终生。

作为庄稼人，他是失败的，因为他的地种的真的很差。但他对集体公共事业的热心着实让我感动。现在恐怕都找不到这样为社会事务热心的人了！尤其是每次作者写他趿拉着两只烂鞋找田福堂开会商量村里的事物时，我都唏嘘不已。这正是作者对他进行讽刺的地方。总感觉，作者对于乡村人能力的判断标准只取决于能不能种好地。不是每个人都能像少安那样既能种地又有领导能力。孙玉亭不顾自己家的烂摊子却一心扑在村子的农田基建上，他为了什么？为了以权谋私？不是。为了自己的仕途？应该有这一点原因，但肯定不是主要原因。作者写过，在后来改革开放后有一段是说，玉亭之所以那么热心公众事业，很大原因在于他喜欢那种大伙一起干活的景象。他与田福堂那些领导们不同。他才是真心的希望把乡村建设好。何等的一腔热血，却仅仅招致人们的讥讽：“自己家的烂摊子都收拾不好，多管什么闲事！”

其实在读关于孙玉亭的时候让我想到了很多的事情，就比如想到了现在大学里的学生会。

田福堂

田福堂，小农民的本质，通过各种活动，机缘，野心，交际等手段，掌握最基层但又很实在的权力，继而将自己变为凌驾于普通百姓之上，利用其手中的政治资源，玩弄权术，满足私利。利用所谓的“革命”等大帽子欺压少安、俊武等其

他有能力且对他的地位造成威胁的平民。

田福堂不正常，但也是正常的。我们不能否认农民的优点，但我们依然要看到某些农民的缺点，文化不高，没有高层次的人生观与世界观，以自我为中心，追求蝇头小利，缺乏自律的缺点。而摆脱这一劣根也并不是单单提高“文凭”所能解决的。平凡的世界一书用了非常大的篇幅来介绍少平晓霞的成长历程，而其中最关键的就是少平对于道德、人生、世界的思考。这种成长，不仅在于读书，也在于环境，还有自身对于自身道德的修养。缺少了这种对自身素质的不断提升，少平也许会成为第二个少安，少安缺少了自省，又会成为第二个田福堂。

田福军

这个人在书里面总是作为配角的人出现，但我却认为他这个人是一个象征，他是一个活生生的榜样，我想如果孙少平继续他的努力的话一定会成为一个田福军，起码在思想上是。

田润叶

作为田福堂的女儿，她却没有他爸的那些腐化的思想，她是一个普通的女人，她做的那些傻事也只是因为她深深的爱着少安，是少安对不起她，但是她还是为他默默的守候着，现在的社会还有多少像润叶一样的女人呢？？她没有世俗的观念，她是一个老师，但是却爱上了少安这样的一个农民，在现在某些人的眼中也许这是不肯能的，是一个不现实的事情，及时在当事人少安心理也是无法接受的，少安不敢去爱，润叶却不顾世俗的眼光，依然为那个人留着她的心，她是可怜的。

李向前

他生活的全部不就是润叶吗，润叶比自己的生命都重要，何

况是双腿。

田晓霞

一个疯丫头，敢去爱，敢去做，他跟少平的爱情虽然是短暂的，但是却发放着永远的光芒，一个约定，一份承诺，两颗心永远的靠在一起，及时他们不能在一起了，但是他们的爱永存。

田晓霞追求的是精神上的满足，她不追求浮夸，她爱所以她去爱。

较之孙少安与田润叶的“平民式”的爱情，孙少平与田晓霞的爱情则带有浓厚的现代意味。同样是来自黄土高原的孙少平，他时刻能充满激情、充满斗志。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来改变生活，改变命运。领导家庭出身的田晓霞美丽大方，才出众。她深深地挚爱着她这个“掏煤的男人”。这个“掏煤的男人”也敢于向她靠近。然而，他们的爱情从一开始，就注定了悲剧性的结局。作为自然人，晓霞和少平之间是平等的，他们有着共同的兴趣爱好，共同的人生追求，共同的性格特征。作为社会的人，一个是领导的女儿，一个是山沟沟里农民的儿子；一个是省上的大记者，一个是掏煤的工人。社会身份的巨大差异注定了他们走不到一起，就算能够在一起，无论对于孙少平还是田晓霞来说，婚姻将会是涂抹了蜜汁的黄连。

田晓霞作为书中的主要人物之一，有力地推动了小说的完善。孙少平与田晓霞结识于高中，不同凡响的学识、气质和求知欲使他们首先是至交朋友，而后长大成人之后，孙少平历经磨难的生活经历以及他对苦难生活的理解与心态深深触动田晓霞，以至确定男女朋友关系。他们之间，先友谊而后爱情！

田晓霞无疑是漂亮的，她有思想，有文化，在追求爱情上勇于打破世俗！

有人说《平凡的世界》是悲剧，在一定程度上指的是田晓霞和孙少平没有结局的爱情，因为田晓霞死了，即使她依然活在这个世界上，他们的未来同样难以预测，包括孙少平本人亦是如此想法。

田晓霞的死，可能是路遥的一种对世俗的妥协但是那段感人的爱情，却足以让我们为之泪流满面，很多人读到那段令人心碎的文字时候，都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人类之树谁知凋落了多少这样的花朵。冷落成泥，只有香如故……

美丽的花朵凋谢了也是美丽的。

“不要见怪，不要见外。田。”这是田晓霞给他揽工男友孙少平留下棉被时的小纸条。是小说里很感人的一处。

古塔山上：

有没有比你更宽阔的河流，爱耐赛，

有没有比你更亲切的土地，爱耐赛，

有没有比你更深重的苦难，爱耐赛，

有没有比你更自由的意志，爱耐赛。

别的人

不写了，这些人已经够了，这些人就已经是整部小说，整部人生了。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四

《平凡的世界》里不平凡的的劳动者的故事，不知道曾经深深震撼了多少读者的心，下面是小编搜集整理的名著平凡的世界读书笔记600字，欢迎阅读，希望你能够提供帮助。

纵观全书，我觉得可以用四个词来概括，苦难和奋斗，平凡和伟大，而贯穿其中的是亲情、友情、爱情。讲述了一个平凡人的奋斗历程，一个平凡家庭的奋斗历程。一个农民的生命同伟人的生命具有同样的价值，普通人的劳动同伟人的业绩一样伟大，我能够认识到平凡的人的平凡的生活是最伟大的，能够让我在努力奋斗的同时提醒自己保持一颗平凡的心。

全书字里行间流淌的全是浓浓的爱意，对土地，对父老乡亲的亲情、友情、爱情。特别是孙少平，也是我最佩服的角色。一个出身卑微，家境极端恶劣的农村少年，一个忍辱奋进，不卑不亢的学子，又或者说，农村的孩子，因自卑而上进，以上进求尊严。少平平凡的一生，分化于农田、城市工地，还有煤烟四起的地下坑道中。田晓霞的出现，给了少平的生活更加丰富的内容。关于她的章节，我都会一遍又一遍的通读因为有她出现的时候，总会让人觉得生活充满了阳光，有了她，少平就算生活再苦也还是幸福的。田晓霞是少平的一个梦，她的牺牲，让人认识到这就是生活……总之，世间所有的真情都在这里得到了体现。我想起冰心曾说：“爱在左，情在右，走在生命的两旁。随时撒种，随时开花，将这一路长径点缀得花香弥漫，使穿枝拂叶的行人，踏着荆棘，不觉得痛苦，有泪可落，却不是凄凉。”这爱情，这友情，再加上一份亲情，便一定可以使你的生命之树翠绿茂盛。

因为有爱，有了温情，有了力量，世界变得如此美丽！生活在平凡的世界中的人们应该感到生活是美好的！

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

平凡，是生活的本色。每个人对于这个浩渺的世界来说，都十分渺小，脆弱，微不足道。这个世界是平凡的，悲与欢，

生与死，穷与富。世界的更变，对于历史的长河来说，无非是些平凡事。

这是一部伟大的巨著，为我们解说平凡和苦难，阐释了生活的意义。书中为我们描述的是一个平凡事情，一个黄土地上的世界，这里生活着一群世世代代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普通人。他们演绎着一幕幕生老病死，悲欢离合，穷苦与富裕，苦难与拼搏，世界更变的戏剧。是悲剧？是喜剧？也许都有一点，书中没有华丽的藻饰，没有惊险离奇的情节，没有惊天动地的场面，有的只是平凡的人、平凡的生活、平凡的感情、平凡的故事。

书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时候孙少平，这是一位对苦难有着深切的认识、对生活有着深邃的理解、对精神世界有着深刻追求的人，他有铮铮铁骨，他有坚韧的毅力，强大的精神力量，巨大的勇气，从学生时代的“非洲人”到成年时代的“揽工汉”，他经历的是艰苦卓绝的人生奋斗，在痛苦和磨砺中，他形成一种对苦难的骄傲感，崇高感，我欣赏他对苦难的哲学，钦佩他对劳动的认识，羡慕他对生活的理解。

他是一个平平凡凡的人，一个比普通农民多读几本书的人，一个对生活意义有着更高层次追求的人，在他写给他妹妹的信中充分体现了他对生活的认识：“我们出生于贫苦的农民家庭——永远不要鄙薄我们的出身，他带给我们的好处将使我们一身受用不尽，但我们一定要从我们的出身的局限中解脱出来，从意识上彻底被判农民的狭义性，追求更高的意义……”。

平凡的世界中有一群不平凡的人，是这群不平凡的人组成了这个平凡的世界，读完了这本书，人的灵魂也许得以净化，不在为平凡的出身感到羞耻，而会为了人生的不平凡而奋斗。

读过《平凡的世界》，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是为晓霞与的少平的爱情，也是为晓霞的离去！世界有许许多多的无奈，就连

写小说也一样，虽然是虚构…因为人的思想必须趋于现实相信作者路遥也是有着同样的无奈吧…我相信每个读者爱小说里的晓霞不比少平爱的热烈，可对她的离去也能很平静的去接受…晓霞必须离去，相信路遥在写下这一段时一定做了很长时间的斗争吧。

小说是平凡的，现实是平凡的，世界同样也是平凡的，可就是这样平凡世界里产生的两个平凡的人物却要创造出一份不平凡的爱情这是何其的难啊作者想把她们两的爱情表现的那么深刻，可又找不出一一种她们两共同的生活方式加以描述…作者既要表达爱情是没有现实中的距离的，可又摆脱不了现实中思想的孙少平是悲哀的，少安是悲哀的，润叶是悲哀的，同样晓霞也是悲哀的，同时她们又是那么的痛苦。这里的种种悲哀就构成了这平凡的世界中的一面镜子在这面镜子面前任何人都无法保留，它透射着现实中的大抵相似的幸福，也折射着每个人各自的不幸我很喜欢少平。

因为他的平凡也因为他爱的高尚，在他们爱的最绚烂得时候爱情突然消失，也许只有在这样心灵压迫下才能真正感受爱情的难能可贵，他没有消沉也没有放荡不羁，而是去刻意改变这种思想方式，把他深埋心中的爱去奉献给身边所有的人，但这绝不是逃避!无论是幸福还是不幸永远也不会定格，记忆在时间的冲击下必然会败给岁月，岁月之美就在于它必然的流逝。小说没有给出他们以后的生活片段，留给我们的是广袤的遐想空间，我们只能祝愿他们的生活更加美好。永远幸福快乐!

我为晓霞的死痛彻心扉。在反复阅读又反复思考的情况下，终于找到至少自己认为正确的答案。

事实上，这并不单只是晓霞和少平两个人的事，而是一个普遍存在的社会问题，理想与现实之间的问题。书中少平每每沉浸于爱情之后，总会是一个困惑的心理：我和晓霞有结果吗?悬殊的工作、生活环境、社会地位，以后怎样生活在一

起?连少平自己也认定他们的爱情会以悲剧的形式结束。但是我想少平所想的“悲剧”也仅仅是分手而已，他没有想过晓霞会死!

那心爱的晓霞!少平的这种矛盾复杂的心理也正是作者路遥的心理体现：晓霞与少平之间只存在爱情，没有现实。这本书的出发点即是“现实”，所以路遥不是琼瑶，对于他们之间的爱情命运作者也无能为力。其实作者完全可以让晓霞与润叶一样，但是所有人都知道，晓霞、少平与润叶、少安是具有截然不同的个性的两种人。少平不会象少安一样做出令相爱双方都痛苦的选择，更何况他们对爱情对生活又是那么的执着!

但是二人之间的理想的爱情在现实的怪圈里没有结果——在这种理想与现实发生矛盾冲突的情况下，路遥也只能让田晓霞牺牲——为这个残酷的现实牺牲。我想，做这个决定，作者本身也是痛苦的：现实，你曾扼杀了多少美好的东西!你又在扼杀着多少美好的东西!

但也正是这种刻骨铭心的真实，才体现了《平凡的世界》的魅力，更是路遥的魅力所在。

我看的书目是路遥写的平凡的世界，看了第一部第一章就被唤醒了很多的回忆，作为在农村长大的学生，梅州市，广东省经济倒数几名的市，梅州市十几年前的农村，物质生活当然是很不发达的，虽然比书中描述的生活状况好多了，可是还是会有类似的感觉，因为小学的时候，中午有时是自己带饭去吃的，印象最深的就是咸菜，梅州的咸菜也是比较出名的。

8岁的时候从老家到城里读小学，爸妈都不在身边，居住在姑妈家，也是属于生活不富裕的那种，应该说整个小学，在城里读书，心里都会有孙少平的那种卑微的心理，不过我是比较细微的这种心理，每当下午放学之后，当大家欢呼着要去

街边吃好吃的时候，因为口袋里没有一分钱，所以我只能先一个人走回家。

因为本身性格比较内向，不善于跟不熟悉的人交流，所以刚到城里也是跟孙少平一样会有孤独寂寞的感觉，没有了村里面的同龄人一起玩，感觉很寂寞。有一个共同点特点就是，书里面的主人公，大哥当年为了让他和妹妹上学，十三岁高小毕业，连初中也没考，就回家务了农。至于大姐，从小到大连一天书也没有念过。

家里能让他这样一个大后生不挣工分白吃饭，让他到县城来上高中，就实在不容易了。这些，都是说明他的家人都很爱他，同样的是，我的家人都很爱我，虽然我只是姑妈的侄子，她待我就像是亲生儿子一样，除了爸妈，我最感谢的就是我姑妈了。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五

在我学习的星海中，读过不少书，就如颗颗行星，难以数清，最让我受益匪浅的是著名文学作家路遥的《平凡的世界》，看着手中的书页渐渐变薄，我于心不忍，我惶惶然，它们哪里是书，已经是我密不可分的朋友了。

我沉浸在书的海洋中，更没有任何能阻挡我在书的世界中漫游的脚步。《平凡的世界》令我意犹未尽，故事讲了在旧年代贫困的黄土高原的一个一贫如洗的孙氏家族在重重关卡中不容言败，最终步步走向了复兴。路遥用笔将凄美的文字跃然纸上，刻画了一个又一个鲜明的人物形象。

让我流连忘返的是富有善良感的少年孙少平，他用坚强的毅力考上了高中，可残酷的现实把孙少平逼上了死角，大学美梦就此破灭，可他并不退缩，当了煤矿工人，脚踏实地的干活，受到了众人的爱戴与尊敬。马克思说过：人生就像大海，

只有意志力坚强的人才能到达成功的海岸。孙少平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付出了辛勤的劳动，收获了沉甸甸的硕果。他的精神如同烁烁光辉，时刻指引我前进的道路。

书中也有刻苦爱学的孙兰香；诚实稳重的孙少安；聪敏善良的田晓霞；多愁善感的田润叶……文字，把你带到了黄土高原，让时间倒流，带回了旧社会，与主人公同喜同悲。

《平凡的世界》读完后令人回味无穷，教育了我们一个个引人深思的道理，希望人人都能得到文学的滋润！

《平凡的世界》上演了一场爱的奏鸣曲，值得一读！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六

看完一本名著后，你有什么体会呢？写一份读书笔记，记录收获与付出吧。现在你是否对读书笔记一筹莫展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世界名著简爱读书笔记摘抄，欢迎大家分享。

2、我本来怒火中烧，嫉妒的难以忍受。但当我看到那个优雅的恶少（我认识他，本来就鄙视他），听到他们冷酷无情，轻浮浅薄的对话后，我的怒火被熄灭了。嫉妒的情绪也烟消云散了。因为这样的女人不值得我爱，这样的情敌也不值得我憎恨。

3、我无法控制自己的眼睛，忍不住要去看他，就像口干舌燥的人明知水里有毒却还要喝一样。我本来无意去爱他，我也曾努力的掐掉爱的萌芽，但当我又见到他时，心底的爱又复活了。

4、我曾那么爱罗切斯特先生，还几乎把他当成了上帝。虽然现在我也不认为他是邪恶的。但我还能再信任他吗？还能回到他身边吗？我知道我必须离开他。对我来说他已不是过去

的他。也不是我想象中的他了。我的爱情已失去。我的希望已破灭、我昏昏沉沉的躺在床上，只想死去。黑暗慢慢把我包围起来。

6、能被你的同伴们所爱，并感觉到自己的到来能给他们增添一份愉悦，再没有什么快乐能与此相比了。

8、被命运所抛弃的人，总是被他的朋友们遗忘。

9、你冷，是因为你孤独；没有什么人际的接触能撞击出你心中的火。你有病，是因为人被赋予的最好的，最高贵的和最甜美的情感离你很遥远。你傻，是因为不管怎么痛苦，你都不去召唤那种情感来接近你，你也不上前一步到它等待你的地方去迎接它。

10、如果别人不爱我，我宁愿死去而不愿活着——我受不了孤独和被人憎恶。

14、暴力不是消除仇恨的最好办法——同样，报复也绝对医治不了伤害。

15、人的天性就是这样的不完美！即使是最明亮的行星也有这类黑斑，而斯卡查德小姐这样的眼睛只能看到细微的缺陷，却对星球的万丈光芒视而不见。

16、荒凉不堪岩石嶙峋的边界之内，仿佛是囚禁地，是放逐的极限。

17、由于这改变了的环境，这充满希望的新天地，我的各种官能都复活了，变得异常活跃。但它们究竟期望着什么，我一时也说不清楚，反正是某种令人愉快的东西，也许那东西不是降临在这一天，或是这个月，而是在不确定的未来。

18、月亮庄严地大步迈向天空，离开原先躲藏的山顶背后，

将山峦远远地抛在下面，仿佛还在翘首仰望，一心要到达黑如子夜、深远莫测的天顶。那些闪烁着的繁星尾随其后，我望着它们不觉心儿打颤，热血沸腾。一些小事往往又把我们拉回人间。大厅里的钟已经敲响，这就够了。我从月亮和星星那儿掉过头来，打开边门，走了进去。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七

看过《飘》很多遍了，最初是它的书名吸引了我，不理解如此厚重的一本书却单单用一个字来概括全文。浏览了一遍，在不知不觉中被梅兰、思嘉和瑞德各具特色的气质所感染，一不自觉地想细细的看第二遍，第三遍至更多，也惊喜的发现每看一遍都会有不同的收获。

除了对场景和心理的细腻描写外，我觉得《飘》的最大魅力在于深刻描述了男女之间因为情感的错位而产生的一种扣人心弦、令人揪心的感受和我认为的三个主人公的人物形象的塑造：前者表现男女主人公屡次错过彼此，其中最令人心里慌乱、感受异常苦涩的地方在于小说的结尾，一方顿然醒悟，另一方却去意已决。也许每个看到这里的人都会产生这样的想法：一定要懂得珍惜真正爱你的人！毕竟，全世界只有唯一的一个他；后者在于全世界的人物，读者会深深的记住梅兰的大度、博爱与温柔，思嘉的勇敢、任性与叛逆，瑞德的分趣、专情与不同寻常的风度。文中开始便交代故事以美国内战为背景，通过战争引的变化展开情节，主人公思嘉也正是在这一过程中成长，同时展开出一段令人荡气回肠、哀怨曲折的爱情故事。

在书的结尾，坚强的思嘉并没有消沉，决心回到塔拉庄园开始新的生活。《飘》是如此波澜壮阔而又细致入微的宏伟史诗。思嘉无疑是最喜欢的人物，因为思嘉是如此的独立独行，她在生命的道路上一路走来，当她面对困难时，她选择担负。可当她面对爱的选择时，起初，她选择蒙蔽自己，当她终于认清，要面对时，却已为时已晚。在绝望的尽头，在

命运女神再也不会顾及她时，在无能为时，就会告诉自己，明天是新的一年，明天一切多会好了。她在整个故事中，都是个充满生气、充满斗志的人。我最欣赏的，便是她的这句“tomorrowisanotherday”永远充满了希望、充满斗志，永远不会放弃，永远不会绝望。

这部小说告诉了我们很多，我领悟到的只有：我们可以短暂喘息，但我们不能放弃。毕竟，明天又是新的一年，过去的就让它随风而去，因为我们还有明天，生活一天不结束，我们的脚步，我们的信念、我们的追求就不会不离，也不应该停止。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八

当我读完《爱的教育》这部小说，泪水不禁夺眶而出，心中好像燃起了一团温暖的火焰，书中那些正义、勇敢、善良、坚韧的形象不断浮现在我的脑海中——品学兼优的德罗西，善良正义的卡隆，孝顺的波列科西，勤劳的克莱蒂，酷爱读书的斯代地……还有“每月故事”里的那些少年英雄们：爱国的意大利少年，为了祖国勇于牺牲的伦巴第小哨兵，懂事孝顺的小抄写员朱利奥，为救祖母而献出生命的费鲁乔！

当我读到费鲁乔一下子扑到祖母身上，挡住了强盗莫佐尼刺向祖母的刀子时，我的心“咯噔”一跳，不敢再往下看了，一边默默地齐涛：“不会死的，不会死的！”可最终，他还是倒在了歹徒的刀下。读到这里，我顿时热泪盈眶，同时又想起了在书中看过的一句话：“一个人无论犯了多严重的错误，只要他还爱着自己的母亲，那么他的灵魂中就还保存着美丽、珍贵的东西！”这句话说的不就是费鲁乔吗？今天我终于明白了它的真正含义：一个人最重要的是心中一定要有爱，只有这样，才能在犯错之后及时醒悟，并改邪归正。我一定会永远铭记这句话，永远记住费鲁乔！

这本书虽然没有华丽优美的语言，也没有紧张刺激的情节，但那些平凡、真实的故事，却足以让我们感受到各种伟大的爱——亲情、友情、师生之情……处处流淌着温馨和感动。虽然我们不可能拥有和书中人物完全一样的经历，但是我相信，爱就我们身边，只要我们每个人都细心去发现爱、感受爱，并善于去付出爱、回报爱、分享爱，就一定能让我们身边的每个人都沐浴在爱的世界里！这就是《爱的教育》这本书给我的最大启迪。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九

“爱”是我们每个人经常挂在嘴边的一个字，可是，有时候，我们也常会忽略周围的爱：如父母对子女无微不至的爱、老师对学生循循善诱、朋友间互相安慰……这些`往往都被我们视为理所当然，而没有细细地加以体会。而如果你加以体会，你会感觉到，人生，这是一个多么美好的东西啊！

你知道，什么才是真正的“爱”么？，如果你对这个问题还感到很陌生的话，那么就请你读一读亚米契斯的《爱的教育》吧！

这本书写的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意大利四年级小学生？安利柯对社会上发生的一些事情而引发了感想做的纪录。但是从中我们可以看到很多东西。

所以我们要用一种更简单的眼光去看别人。其实人都是善良，纯真和温暖的，用另一种眼光看别人，看社会，这就是《爱的教育》教给我们的。

这其中最令我难忘的是《洛马格那的血》。故事讲述的是一个杂货店的孩子，由于赌博输了钱被奶奶发现了，奶奶语重心长地教导了他，并诉说了如何艰辛地将他抚养成人。孩子虽然嘴上没说，心里早已被打动。正在此时，一场噩梦降临，两个强盗闯入家中，一个用刀威胁老人，另一个抢了钱，正

当他们离开时，老人认出了其中一个，那强盗立即要杀人灭口，一刀向老人刺去，孩子舍身护住了老人，自己却被刺中。强盗逃走后，孩子不顾自己的伤，还安慰着老人，最后因失血过多而永远地告别了这个世界。

故事当中有高兴也有忧伤，有懂事也有调皮；有对先生和身边优秀人物的尊重和敬佩，也有对嫉妒者和以强凌弱者的不屑一顾与厌恶。“在学校里，无论什么阶级的人，都成了平等的友人了。”；“卖炭者的儿子与绅士的儿子平起平坐。”告诉人们意大利孩子在学校是如何互帮互助、团结友爱地学习与生活的。

书中提到了这样许多感人肺腑的事情：“二年级学生洛佩谛为了救一个站在当街的一年级学生，而赶在车子前面，救出了他，自己却被车子轧断了一条腿。同学、老师、校长都纷纷称赞他是“牺牲自己的生命而救助朋友的人”。“一个小男孩因为受别人羞辱而气愤地将墨水瓶丢向欺侮他的同学，不想却丢在了刚走进教室的先生身上。先生并没有盲目地责怪他，而是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弄得一清二楚，并“请”肇事者亲自承认错误。最使我感动的是一个名叫《小抄写员》的故事。讲的是一个叫叙利亚的五年级学生，为了分担父亲工作上的压力，深夜悄悄地爬起来，替父亲抄写白天没有抄完的稿子，为贫困的家庭换得一点微薄的生活费。刚开始，他不知情的父亲还以为是自己的抄写速度加快而高兴，可是不久便发现叙利亚上课打瞌睡，功课成绩也从头几名降了下来，不免对叙利亚感到失望。叙利亚自己也感到很痛苦，不知道该怎么做好，直到有一天，父亲看见了深夜伏案抄写的叙利亚时，才恍然大悟，父亲一下子把叙利亚抱到床上，满怀愧疚地对他说：孩子，你辛苦了！爸爸错怪你了”。还有《扫烟窗的孩子》、《班长》、《穷人》、《虚荣心》、《感恩》、《嫉妒》、《争吵》、《告别》等一些故事都令人潸然泪下。

读了《爱的教育》使我感受到一种纯真的友情，博爱的亲情。

无私的师生之情。这些都是人间最美的情感。亚米契斯以一个小学生的名义，通过日记的形式，讲述了他在学校、校外的所见所闻，并且写成一个个很小的故事。让你会从《爱的教育》中，体会到曾经经历过的那份情感。充满爱心、献身教育事业的老师；对孩子关怀备至、拳拳之心的父母；清纯善良、活泼可爱、见义勇为、心灵高尚的小学生，还有那使安利柯永生难忘的小校园生活。它会让你感动，让你读起来就好象在充满爱的海洋里翱翔。

爱的力量是伟大的。阳光之爱可以融化冰雪，春风之爱可以萌发草木，雨露之爱可以滋润禾苗……爱是无处不在的！这就是“爱”真正的含义让世界充满爱，这就是我们梦想的天堂！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十

读罢红楼，心里酸酸的。不知是为了什么。是为了荣宁二府的家破人亡红粉丽人的香消玉殒还是投机分子的欺世盗名好像每种都有一点。但总是觉得那不是全部。从一个男人的角度分析，我豁然开朗，这是嫉妒。我在隐隐之中对宝玉产生了醋意。说来也真是惭愧，但是有几个男性看到一个纨绔子弟的周围无缘无故的缠绕着数不胜数的美女而不心酸呢。

说到这，红楼梦里的爱情故事还真是数不胜数。首先力推的，就是宝黛的红粉痴恋。在红楼梦里要数这两个人的爱情最纯洁了。从两小无猜，青梅出马，到长大后的坠入爱河。曹公简直就是顺水推舟，让读者感到，世间又一份千古流芳的爱情故事诞生了。它的出现是那么的自然，几乎没有人怀疑过，它的出现是那么纯洁，纤尘不染。但是生不逢时的爱情就是痛苦的代名词。黛玉性格里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她处处显得特立独行，卓尔不群。花前痴读西厢，毫无避讳；不喜巧言令色，言随心至；崇尚真情真意，淡泊名利……种种这般，都使得她象一朵幽然独放的荷花，始终执著着自己的那份清纯，质本洁来还洁去，一如碧玉般

盈澈。用一个普通人的眼光看她，最欣赏的还是黛玉的诗情画意，灵秀慧黠。黛玉每每与姐妹们饮酒赏花吟诗作对，总是才气逼人，艺压群芳。无论是少年听雨歌楼上的诗情，清寒入骨我欲仙的画意；还是草木黄落雁南归的凄凉，花气温柔能解语的幽情；无不体现出她娟雅脱俗的诗人气质。最叹息的是黛玉的多愁善感，红颜薄命。黛玉的身世，注定了她的孤独无依，而她的性格，又注定了她的寥落忧伤。纵使大观园里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可是这里没有她可以依靠的亲人，没有她可以倾诉的知己，只有风流多情的宝玉让她芳心暗许，却又总是患得患失。于是她无奈着“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悲哀着“三月香巢已垒成，梁间燕子套无情”，伤感着“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终落得“一缕香魂随风散，三更不曾入梦来”的凄凉结局。

与其说林黛玉在贾府的地位和自身的懦弱是悲剧的起因，还不如把责任轨道万恶的封建社会以元春为首的封建集团无情的扼杀了宝玉和黛玉之间的爱情。如果红楼梦真的是曹雪芹亲身经历的描述，那么我可以感受到一个失去至爱的男人的痛苦。地狱的烈火在身边燃烧，苦不堪言，使我的思想静止不前，这不是切肤之痛，却是切肤之爱。当血泪撒尽的曹公转身面对不堪回首的历史怎能不发出“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感叹！

还有要说的就是薛宝钗的爱情悲剧了。看到黛玉的郁郁而终，依然那么难过。可待到读完，听甄世隐说着什么“兰桂齐芳”我不由黯然。薛宝钗这样的人物，也要像李纨一样，将一生都葬在这片冷酷的园子里么面对一个根本不爱自己的男人，管他什么金玉良缘，她所需要的到底是什么呢其实根本不用问就知道，是二奶奶的宝座。可是我又不禁反问，难道世上真的有喜欢孤独的女人我一直都觉得她是一个既冷酷又自私的人。可是现在，我竟然不由不同情她了。其实细想起来，她的悲剧也许比林黛玉的更令人叹惋。她最需要的是什么爱情的灌溉，而是自由！薛宝钗家境富足，从小饱读诗书。接受的是极为全面而正统的教育。贾母总是夸她“沉静

宽厚”。没错，这正是她从小被教育过的为人方式，也是古代女子应有的美德。甚至悲喜都不应形于颜色，否则就是“不尊重。”综观全书她的举止，几乎从未超出这些束缚。只有一次宝玉将她比做杨妃令她大怒，可也只是冷冷的用一句话反讽过去。其实她才是最可悲的人，一生都被别人的看法和所受的教育支配着。从来都不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么，没有开心也没有不开心，只是按照理所当然的道路走下去。从未得到过全心全意的爱情，更不敢勇敢地追求爱情。也没有谁真正的关心过她。而她，也就认为世界本就如此。认为夫妻间有的不是真诚的感情而是“举案齐眉”的尊重。这样冷酷的纲常，竟是她遵守了一生的原则，而且还毫无知觉的麻木着。

她的作为，其实并没有多少是自由的选择。她只是一个典型的循规蹈矩的服从者。她是聪慧有才的，却被教育着认为女子读书也是无用，香菱和湘云谈诗她说道“一个女孩儿家，只管拿着诗作正经事讲起来，叫有学问的人听了，反笑话说不守本分的”；她也熟悉剧作戏曲，却认为这些淫词巧句是不能为端庄淑女所知的，因而委婉的批评宝琴的咏古诗；她像任何人一样希望有美好的生活，但当母亲为了贾府的权势而把她嫁给痴痴傻傻的宝玉时，因为母亲告诉她说她已经应承了，也就只有流泪接受。直到最后宝玉出家，她的悲剧达到高潮。即使在这时，她依然是不能由着本性而为的。王夫人说“看着宝钗虽是痛哭，他端庄样儿一点不走，却倒来劝我，这是真真难得的！”可想想宝钗如此人物，又这样年轻，此时想起自己的一生将如何结束，她的痛苦其实并不在黛玉焚稿之下呀！可她依然只能克制着，这是她的“尊重”！

与林相比，她的一生也许更为可悲，林至少还追求了自己的幸福，而且得到了一份真诚的感情，最终一死解脱了所有的痛苦。而宝钗一生“愚昧而不自知”而且依她的性格，终其一生，也只能是任由生活这把钝刀一点一点割掉生命吧！“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这几句判词，注定了薛是红楼数场悲剧中的一个。对于

她的一生，作者曹雪芹应该也是叹惋的吧！